

宝源路绿化工程

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 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威海正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工0元 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申请	人须知前附表	6
1.总	则	11
1.	1 项目概况	11
1.2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1
1	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1
1.4	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1
1.:	5 费用承担	12
1.0	6 保密	12
1.	7 语言文字	12
1.3	8 计量单位	12
2. 资	格预审文件	12
2.	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12
2.3	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12
2	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13
3. 资	格预审文件	13
3.	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13
3.2	2 资格预审文件的编制	13
3.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13
4.资	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14
4.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4
4.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4
5. 资	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4
5.	1 审查委员会	14
5.2	2 资格审查	14
5	3申请人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视其为弄虚作假并取消其申请人资格:	14
6. 硝	以和通知	15
6.	1 通知	15
6.2	2 解释	15
6	3 确认	15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5
8.纪	津与监督	15
8.	1 严禁贿赂	15
8.2	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15
8	3 保密	16
8.4	4 投诉	16
9. 需	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6
附件	一: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17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8
资格	审查办法前附表	19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宝源路绿化工程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项目专业:施工-总承包] 威招审(sg202113001)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宝源路绿化工程,招标申请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非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资格预审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工程招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项目基本情况

- 1、本工程包含绿地整理、土壤改良、垃圾外运、绿化苗木栽植及养护、苗木移栽及 移除等。
 - 2、计划工期:9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 3、建设地点: 威海市宝源路。
 - 4、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5、工程投资: 3678442.34 元。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 2、申请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 信被执行人。
- 4、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企业名单。
- 5、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6、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 1、具有具备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 2、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七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z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 2021-1-8 17:00:00;下载截止时间: 2021-01-15 17: 00:00 下载地址: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0LoginWH. 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资格预审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 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资格预审。
- 2. 申请人查看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 3.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 4. 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资格预审办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7家时,资格评审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九、其他

无

十、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资格预审合格者,请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公告栏中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日期"和"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日期",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

(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投标。

- 2. 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 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 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十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 大厦附楼)交易四厅。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1年1月21日09:00。

十二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威海市 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 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威海正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瞳路-28号 地址: 威海市古山五巷16号鼎顺商务大厦9楼

邮 编: 264200

邮 编: 264200

联系人: 杜传晓

联系人:李俊昱 宋修建

联系电话: 0631-5981607

联系电话: 0631-5213959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whzhenghua@163.com

XX 址: XX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招标人	名 称: 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瞳路-28号 联系人: 杜传晓 电 话: 0631-5981607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 威海正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威海市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大厦 9 楼 联系人: 李俊昱 宋修建 电 话: 0631-5213959			
1.1.4	项目名称	宝源路绿化工程			
1. 1. 5	建设地点	威海市宝源路			
1. 2. 1	资金来源及 比例	国有(非财政)资金 100%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1. 3. 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1. 3. 3	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 4. 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申请人资格要求: 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申请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6、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具有具备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市政公用工			

	_	
		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2、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
		项目的项目经理。
		注: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
		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
		注册登记,并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通过审核且需提供审
		核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资格预审	不接受。
2. 2. 1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 文件提出异议的截 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 形式:请申请人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 2. 2	招标人澄清资格 预审文件的截止 时间和形式	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 2. 3	申请人确认收到 资格预审文件澄 清的时间	澄清一经发布, 视为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 另行通知。
2. 3. 1	招标人修改资格 预审文件的截止 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截止时间3日前。 形式: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 审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 3. 2	申请人确认收到 资格预审文件修 改的时间	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 另行通知。
3. 1. 1	申请人需补充的 其他材料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所有内容。
3. 2. 4	财务状况的年份 要求	2019 年或 2020 年
3. 2. 5	类似项目的年份 要求	近二年(近二年是指资格预审截止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二年是指从资格预审截止日向前推算二年,精确到日,下同)
		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签章的均应按要求签字加盖章。
3. 3. 1	签字和盖章	资格预审文件正本应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要求	人亲自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Va 16 77 2- 1 1 1- 1	签章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3. 3. 2	资格预审申请文 # # # # #	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版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件份数	(电子光盘或 U 盘) 一份

		<u> </u>
3. 3. 3 4. 1. 1	装订要求 包封要求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2.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 申请人应将资格预审文件按正本、副本、电子版光盘分别密封在三个内层包封内,并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然后再放在一起,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中。 4. 内层包封应写明招标单位名称和地址、工程名称、招标编号、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内层包封上还应写明投标单位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内层包封骑缝处应有骑缝印章,骑缝印章包括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5. 外层包封应写明招标单位名称和地址、工程名称、招标编号、并注明申请截止时间以前不得开封。除此之外不得有任何申请人的识别标记。
4. 1. 2	外层包封上应载 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威海广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瞳路-28号 工程名称: 宝源路绿化工程 招标编号: 威招审 sg202113001号 宝源路绿化工程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在 2021年1月21日09时00分前不得开启
4. 2. 1 4. 2. 2	递交资格预审文 件的截止时间和 地点	申请截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 外运大厦附楼)交易四厅
4. 2. 3	是否退还资格预 审申请文件	否
5. 1. 2	评标委员会的组 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 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 1)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 人,将及时清退。 2)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 失信主体,若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 查询)。
5. 2	资格审查办法	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7家时,审查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6. 1	资格预审结果的 通知时间	资格预审结束后现场公布			
6. 3	资格预审结果的 确认时间	收到投标邀请书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予以确认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 1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	请人(适用于有限数量制)			
9. 2	办法(有限数量制)	对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将不超过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 1 条规定数量的申请人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并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9.3	请文件进行核实的假行为,将取消其订合同的,招标人部门,将其清除出	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预中标资格;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出市场。因投标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4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威海市经区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扫黑除恶举报电话: 0631-5987017				
9. 5	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	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参加资格预审会议。否则,招标人将不予接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参加资格预审的人员应熟悉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情况,能够对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提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11	查委员会核验: (1)申请人法定 (2)申请人营业上的二维请人营业, (3)申请从识项建设, (4)申请人册项建设 (4)申请人 2019 构审计、申请人 2019 构审计、申请人及其	係務爾申请文件的同时按下列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便审 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执照副本原件(或复印件盖公章,可通过扫描复印件证书 若营业执照的二维码无法识别,视为无效); 经理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武 适师证书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管理机构其他人员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9年度或2020年的财务报表原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 1行出具的均可); 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 员;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			

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上截图:

- (8)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 (9) 申请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资料:
- A、提供施工合同:
- B、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10)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注:以上第(1)-(4)、(6)-(8)项为资格预审时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原件,任何一项材料原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可能导致不利于申请人的裁决。

根据威住建通字【2021】6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

12

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本工程资格预审不采用电子评审,纸质预审申请文件及相关证明文件均需现场递交,申请人进场交易需严格按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疫情期间相关规定执行,各申请人只允许委派一人参加,且全程佩戴口罩,测量体温、登记备案,外地申请人进场还需按规定提交健康准入证,否则在递交申请文件、相关证件并签到后,自行在随行车里等待。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 其他要求: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4.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 项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否决其投标: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若联合体,则联合体双方)及申请人(若联合体,指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new_index.html;
- (14) 申请人(若联合体,则联合体双方)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15)申请人(若联合体,则联合体双方)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具体见附件《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1.4.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资格预审的各方应对资格预审文件和资格预审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资格预审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本章第2.2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提出,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 2.2.2 招标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澄清内容发给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2.3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 2.3.1 招标人可以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 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 2.3.2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资格预审文件

3.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 3.1.1 资格预审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申请人相关资料;
- (5) 企业实力;
- (6)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 (7) 项目经理简历表;
- (8) 承诺书;
- (9) 申请人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合理配置其他现场专业管理人员的承诺;
- (10) 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 (11) 承担本工程的优势情况说明:
- (12) 申请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资格预审文件的编制

-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等相关证件复印件。
- 3.2.4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申请人 2019 年度或 2020 年的财务报表原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审计、申请人自行出具的均可),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2.5 "近年承建的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应附施工合同,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2.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附的同类业绩、企业获奖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可放置其主要页,但应能体现业主名称、项目名称及项目主要内容。
- 3.2.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应附相关证书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和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光盘分别密封在三个内封套内,再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封套中。内封套上右上角正确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并在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章,并由法人单位和法定代表人盖章,外包封不得有投标人公章、不得有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标志等标识。
 - 4.1.2 外封套还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1.3 原件资料中须附提供资料明细清单一份,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递交。原件资料不用密封。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 4.2.1 申请截止时间: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组建。
 -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审查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5.3 申请人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视其为弄虚作假并取消其申请人资格:

- 5.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5.3.2 为申请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的;
- 5.3.3 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5.3.4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的:
- 5.3.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3.6 被责令停业的;

- 5.3.7 被取消投标资格的:
- 5.3.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在其它工程担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
- 5.3.9 财产被接管、或进入破产程序的;
- 5.3.10 在最近三年内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5.3.11 没有如实反映和提供有关情况、文件、证明等资料的:
- 5.3.12 隐瞒事实或者弄虚作假,且对其有利的;
- 5.3.13 所提供的情况、文件、证明等资料与经查实的事实不符的;
- 5.3.14 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有关申请人资格要求的。
- 5.4 申请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充分和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规定的资质条件。所有证明材料均须如实填写、提供。
- 5.5 申请人须回答资格预审申请书及附表中提出的全部问题,任何缺项将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6. 确认和通知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6.2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 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招标人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 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投标人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 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在投标时不得变更,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8.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1. 失信被执行人	
限	制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参	与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政	府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发展
投	资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改革、
项	目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財政、住 房
招	投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城乡
标	或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建设
在	招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等會
标	中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理音
给	子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门门
相	应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0.4
扣力	分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附件二:

各区市负责山东省一体化平台审核的联系方式:

各区市建设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环翠区	于美芳	5225181
文登区	吴永辉	8456617
荣成市	鞠文广	7561052
乳山市	于晓蓉	6665903
高区	柳勇君	18506312637
经区	孙艳玲	5990015
临港区	杜青鑫	5581993
南海新区	曲海鵬	8963723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u>.</u>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 定为7家。		
条款号	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审]步 [查 	申请文件签字盖章申请文件格式	与营业执照一致。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正本应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文件格式"的要求。		
		营业执照	具备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等级	无		
		安全生产许可证	无		
	或授材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或授权委托书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需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需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社会保险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2 审		审查	信誉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申请人不存在被其他行政法规、规章限制投标的情形。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须具备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的项目经 理。		
		项目管理机构	需提供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效证件及近三个月社会保险证明。		
	•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 承诺书	符合"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的要求		
2.3	审 分	分值构成(总分 50 分)	优势说明: 15 分; 资 信 标: 35 分。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得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7家(含)以下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优势说明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招标人可按资格预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7名申请人参加投标。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 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 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3 评审打分

评审打分: 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及附录评分办法。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 3.1.2 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 详细审查

-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 3.4.1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个且没有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
-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章第1条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3 款评审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宝源路绿化工程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		(盖阜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月	日	

目 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申请人相关资料
- 五、企业实力
- 六、拟投标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 七、项目经理简历表
- 八、承诺书
- 九、申请人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合理配置现场专业管理人员的承诺
- 十、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 十一、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
- 十二、申请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招标人名称):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 <i>)</i>	() 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
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资
格预审申请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	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	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
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	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联系	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	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1.4	.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完全认同资格预审文件的所有内容。	
申 请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真或(电子邮箱):	
申请人地址:	
邮政编码:	
	_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	5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		
	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Я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	(理人。代理	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	署、澄清、递交、
撤回、修改		_(项目名称	r) 施工招标 ⁵	资格预审申请文	件,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	委托权。				
附: 法定代	表人及授权代理人	人身份证明复	 印件		
	н.	' ≢ I		/ 关 芒	£ \
	甲	唷 八: <u>_</u>		(盖单位章	<u> </u>
	法分	写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音)
	127			<u> </u>	_,
	身份	分证号码: _			
	委托	 任理人:_		(签字或盖	章)
	身份	分证号码:_			
				年月	_日

四、申请人相关资料

1、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	码		
" "	联系人				电话	5		
联系方式	传 真				网址	t		
组织结构						·	_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1		
营业执照号				高	级职称人	、员		
注册资金			其中	中	级职称人	员		
开户银行				初	级职称人	、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2、申请人近年财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数据	备注
1	净产负债率	资产:(万元) 负债:(万元) 资产负债率:%	
2	净资产	万元	

注: 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申请人:		(盖单 [/]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_	年	月	日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含资格预审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

查询网址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在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附查询结果截图。

4、申请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

后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5、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五、企业实力

1、近二年企业类似项目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合同价格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备注

申请人: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年	月	日

2、近二年企业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需提供施工合同	引、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的网站截图,时间节点以施工合同签

签订 时间为节点。

申请人:		_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年	月	目

六、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THE #		TH 41.	执	,业或职业		₽ // \\ \ 7 □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身份证号

(2)申请人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资格预审过程中资格审查委员会若对以上申请人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申请人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否决资格预审处理。

申请人: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_	年	月	日

注: (1) 填报上述班子成员后,在此表格后附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及社会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开标现场检验,否则资格预审不通过。

七、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务		拟在	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	建造师资格	等级	级	建	造师专业	
安全生	产考核合构	各证书				
毕业学校	自	E 毕业于		学校	专业	k
			主要工	作经历	į	
时间	2	参加过的	类似项目名	称	工程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注: 1、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职称证复印件及社会保障部门官网打印的社会保险证明。
- 2、类似业绩证明(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的网站截图,时间节点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为节点)。

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战委托什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1) 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
目经理。
(2) 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
产状态。
(3) 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及重
大合同纠纷。
(4) 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5) 申请人不存在被其他行政法规、规章限制投标的情形。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
后果。
特此承诺。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九、申请人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合理配置 其他现场专业管理人员的承诺

格式自定,如施工过程中不按承诺内容执行,申请人承担由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不符合相关规定导致的一切问题。

申请人:		(盖.	単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		_ (签字:	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 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 由我方负责。
-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 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

申请人根据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阐明本项目施工难点和重点;阐明承担 本项目保证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的措施;说明承担本项目在合理组织施 工所具备的便利条件等。

十二、申请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